

# 泉州市教育局

# 中国网海峡频道

文件

泉教合作〔2017〕11号

## 关于组织开展“北大培文杯”泉州市 大、中、小学生“海丝文化游” 征文大赛的通知

各县（区、市）教育局，市直大中小学：

泉州的“海丝文化”绚丽多彩：东西双塔、洛阳桥、安平桥等古建筑，以其宏伟的外形和丰富的内涵展示了灿烂的文明；清净寺、圣墓、老君造像等宗教圣迹，用无声而有形的语言述说了泉州文化的多元性；宋代古船、九日山祈风石刻、郑和下西洋碑刻等文物，又见证泉州对外经贸文化交流的昌盛繁荣。所有这些，让人沐唐律宋韵之遗风，发思古之幽情，还有泉州南音、木偶等传统艺术，令人叹为观止。“海丝文化”已成为泉州灿烂的城市名片，是世界了解泉州的重要窗口。为进一步提高“海丝知名度”，让海内外青少年学生对“海丝文化”有更深的认识和理解，泉州市教育局、中

国网海峡频道决定在暑假期间联合开展“北大培文杯”大中小学生“海丝文化游”征文大赛，进一步推动海丝文化的传播和让大中小学生，对深厚的海丝文化进一步了解和感受。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泉州市教育局  
中国网海峡频道

协办单位：泉港区教育局  
承办单位：北大培文外国语学校

## 二、比赛时间：

- (一) 活动启动：2017年6月底
- (二) 投稿截止时间：2017年9月15日前
- (三) 评选时间：2017年9月30日前结束
- (四) 表彰颁奖时间：2017年10月

## 三、参加对象：

全市在校大、中、小学生

## 四、参赛方式：

“北大培文杯”泉州市大、中、小学生“海丝文化游”征文比赛的作品投稿入口专属邮箱(hswhy2017@163.com)。统一采用网络投稿的方式，不接受邮寄投稿。投稿学生请填写个人详细信息：县(区、市)、学校、学生姓名(有指导老师的应注明指导老师姓名)、联系电话，信息不完整将无法确定比赛成绩。

## 五、参赛作品要求：

所有投稿作文内容要求健康向上，围绕“海丝文化游”主题，以通过线上中国网海峡频道“海丝文化游学”大型专题网站 <http://fj.china.com.cn/qzhs/> 浏览内容和线下走进泉州海丝文化游学基地及与海丝有关的城市体验和感受等，充分利用各种海丝题材，书写青少年爱国、爱家、爱故土的“海丝文化”情怀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树立刻苦学习、励志成才的理想和信念。

## 六、宣传发动：

1、中国网海峡频道为本次活动制作大型专题“海丝文化游学”大型专题网站，是本次活动的主要宣传平台和征稿单位。

2、2017年6月—9月开始对活动的动态过程进行宣传报道，通过视频、图片、文字的形式。在中国网为主和组织各级新闻媒体对本次活动进行大量宣传。

## 七、评选办法和奖项设置：

### （一）评选方案

1、大、中、小学校分别设一等奖10篇作文，二等奖20篇作文，三等奖30篇作文。请泉州市大、中、小学生于2017年9月15日前将文章发到中国网海丝文化游“北大培文杯”专属征文活动指定邮箱。届时，由泉州市教育局和中国网邀请10位优秀评委老师，组成评审组，评选出一、二、三等奖。

2、设“优秀指导老师”奖。获一、二、三等奖的学生作文，其指导老师均授予“优秀指导老师”奖。

3、设“最佳组织奖”10所学校。评选办法将由泉州市教育局和中国网，根据学校组织选送的投稿数和组织情况审定，作为最佳组织奖。

## （二）奖励方案

主办方将优秀作品进行评选，并得出评奖结果给予奖励。通过中国网海峡频道和泉州市教育局对外合作公众号公布得奖名单，将优秀作品通过中国网海峡频道发表。

- 1、获一等奖的学生，将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
- 2、获二、三等奖的学生，将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
- 3、获“优秀指导老师”奖的老师，将颁发获奖证书。
- 4、获“最佳组织奖”的学校，颁发纪念牌匾。

## 八、联系方式

中国网海峡频道：0591-83507222

泉州市教育局对外合作科：0599-22863893

## 九、活动要求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加强指导，认真组织广大中小学生踊跃参与，引导他们学习、理解，感悟海丝文化的精髓和魅力。

泉州市教育局

中国网海峡频道

2017年6月26日

---

抄送：省教育厅，市政府办、市委宣传部。

---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7年6月28日印发